

证券代码：838143

证券简称：东方嘉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流动资金，公司拟通过上海浦惠数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浦惠数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是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7.33%的股份)所运营的“靠浦 e 投”投融资平台进行短期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到期还本付息。此项借款将由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殷建波以其持有的东方嘉禾 220 万股股权设立质押反担保，同时殷建波及其配偶李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以上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关联方殷建波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14 192 701 股。

2、李怡是殷建波的配偶，持有公司 0 股。

本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通过上海浦惠数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所运营的“靠浦 e 投”投融资平台进行短期借款的议案》，殷建波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 4 位董事均投票同意。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殷建波、李怡	北京市朝阳区惠民园 12 号楼 1310 号	-	-

（二）关联关系

殷建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62.52% 股份；李怡与殷建波是夫妻关系。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通过上海浦惠数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浦惠数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是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97.33% 的股份)所运营的“靠浦 e 投”投融资平台进行短期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借款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到期还本付息

2) 此项借款将由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殷建波以其持有的东方嘉禾 220 万股股权设立质押反担保，同时殷建波及李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关联交易是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
会议决议》

北京东方嘉禾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